

证券代码：870818

证券简称：莱斯达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莱斯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何凯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34）。

关联交易对象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依据
何凯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向公司出租生产办公用房（公司为租用方）	66 万元	市场公允价
合计			66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凯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北京莱斯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